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中欧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纯债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中欧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中欧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中欧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内，纯债 A 每满半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对纯债 A 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折算基准日

本次纯债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其第五个开放日为同一天，即 2015 年 7 月 30 日。

####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纯债 A 所有份额。

#### 三、折算频率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半年折算一次。

#### 四、折算方式

折算日日终，纯债 A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调整为 1.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纯债 A 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为便于客户于开放日查询到准确的调整后的基金份额并提交赎回申请，折算日将提前至 7 月 29 日，并根据折算基准日（即 7 月 30 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进行折算，7 月 29 日日终折算后净值调整为 1.000 元，纯债 A 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纯债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纯债 A 的折算比例 = 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纯债 A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 1.000

纯债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 = 折算前纯债 A 的份额数 × 纯债 A 的折算比例

纯债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基金分级运作期内，纯债 A 在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将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 8 位，由此计算得到的纯债 A 的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 8 位。

#### 五、重要提示：

- 1、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折算对纯债 A 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 2、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纯债 A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纯债 A 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 3、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7日